

附件四

龍華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四技大學部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考試

無法出具學歷證明切結書

本人保證符合龍華科技大學「113 學年度大學部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考試」報考資格，茲因

原就讀學校作業不及，或本學期還在就讀，無法申請畢業證書。

其他原因_____

因無法出具學歷證明提供報名審查，請准予先行報名，於 113 年 6 月 20 日(四)錄取報到時繳交相關學歷(力)證件正本。如不符合招生簡章所訂報考資格者，視同自願放棄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龍華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手 機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